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LL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

**福晟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27)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組成變動**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福晟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謝曉東博士(「謝博士」)因擬專注於其自身業務而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12月14日起生效。同時，於彼辭任後，謝博士不再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

謝博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的事項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謝博士就其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及作出的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變更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委任邱伯瑜先生（「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0年12月14日起生效，以及黃鎮雄先生（「黃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0年12月14日起生效。

邱先生的履歷載列如下：

邱先生，52歲，持有澳洲伍倫貢大學(University of Wollongong)商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彼於2015年5月至2017年1月出任廣州市城發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首席知識官，該公司為國有基金管理公司。在此之前，彼於2005年至2012年曾為其中一所四大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彼於併購交易支援及財務盡職審查方面擁有逾23年經驗。邱先生現為易盈達諮詢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邱先生亦為香港執業會計師及澳洲執業會計師。邱先生目前擔任民眾金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79）的執行董事及大昌微綫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567）的非執行董事。邱先生於2017年7月至2019年11月出任開易控股有限公司（現更名為中國恒泰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01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2017年9月至2018年8月出任中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現更名為中聯發展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先生的履歷載列如下：

黃先生，47歲，畢業於香港浸會大學，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於會計、審核及顧問行業積逾二十年經驗。黃先生自2005年12月起任富寶財務策劃有限公司的董事。彼於2018年4月至2018年5月在中國環保能源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86）擔任執行董事。彼(i)於2017年9月至2019年6月在藍鼎國際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582）；(ii)於2010年4月至2019年8月在亞太絲路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767）；及(iii)於2015年11月至2019年8月在環亞國際實業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43）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邱先生及黃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2020年12月14日起計為期三年，惟本公司可以書面方式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通知予以終止且毋須支付賠償，惟受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項下有關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的規定規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邱先生及黃先生各自己確認，彼(i)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擔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位；(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及(iv)並不知悉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段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其他資料。

邱先生及黃先生各自有權就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委員會成員收取年度酬金120,000港元。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邱先生及黃先生加入董事會。

## 一般事項

於謝博士辭任以及邱先生及黃先生獲委任後，本公司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三名審核委員會成員，全部審核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此，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3.21條項下的相關規定，並已根據其職權範圍符合審核委員會成員組成的規定。

承董事會命  
福晟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潘浩然

香港，2020年12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潘浩然先生、利錦榮先生及鄧國洪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源自立先生、邱伯瑜先生及黃鎮雄先生。